

证券代码：430477

证券简称：盛力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芜湖盛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12月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11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武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监事会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对应收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账款实施债转股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按照《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》相关条款，公司应收厦工股份

账款 779,612.41 元作为本次依据，以经营类普通债权形式转换成目标公司股权，转股实施后公司将持有目标公司的股权。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对应收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账款实施债转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2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芜湖盛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4 日